

(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专项规划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专项规划，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西安建大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4146.87万元，资产总额为4863.9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建大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19日

